

关于安徽元枫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意见的
专项说明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津市南开区宾水西道 333 号万豪大厦 C 座十层

滨海业务部 地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
新城西路 19 号鸿泰花园别墅 22 号 电话：022-66220155

天津市2018年会计师事务所业务报告书 防伪报备页



报备号码: 0221201002320180420997007

报告编号: 立信中联专审字[2018]D-0052号

报告单位: 安徽元枫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报备日期: 2018-04-20

报告日期: 2018-04-20

签字注师: 江小三 汤贵宝

事务所名称: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 23733333

事务所传真: 23718888

通讯地址: 天津市南开区宾水西道333号万豪大厦C区10层

电子邮件: zh1cpa@163.com

事务所网址: www.zh1cpa.com

防伪监制单位: 天津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防伪查询网址: <http://www.tjicpa.org.cn>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LixinZhonglian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关于安徽元枫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 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无保留意见 的专项说明

立信中联专审字[2018]D-0052 号

安徽元枫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安徽元枫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枫管道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的段落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立信中联审字[2018]D-0718 号）。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的相关要求，就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审计报告中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内容

如“财务报表附注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所述，元枫管道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连续为负数且经营亏损，2017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34,368.23 元，2017 年度营业利润为 -1,728,610.84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的累计亏损为人民币 1,113,787.65 元，净资产已低于股本。该事项可能导致对元枫管道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出具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理由和依据

元枫管道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连续为负数且经营亏损，2017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6,634,368.23 元，2017 年度营业利润为-1,728,610.84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的累计亏损为人民币 1,113,787.65 元。该事项表明可能存在导致对元枫管道公司持续经营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认为上述与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相关事项属于《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所规定的一一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恰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重大不确定性已充分披露的情形。根据我们的判断，该事项对财务报表使用者理解财务报表至关重要，有必要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该事项。

三、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对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对报告期元枫管道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影响。

四、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无保留意见中涉及事项是否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的情形说明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所涉及的事项不属于明显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的情形，在审计报告中特别说明旨在提醒投资者特别关注，并不构成对财务报表的任何保留，也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根据目前审计取证的情况，我们没有发现该事项的会计处理明显违反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本专项说明仅供元枫管道公司 2017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目的。

(此页无正文)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天津市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0796417077

名 称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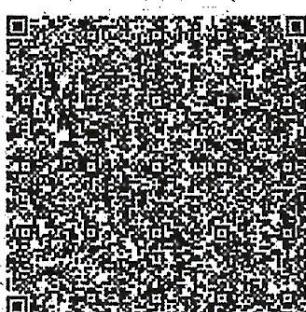
主要经营场所 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6975号金融贸易中心南区1栋1门5017室-11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金才

成立日期 二〇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0月31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的报告；承办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证书序号：0000336

说 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执 业 证 书



名 称：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李金才

主任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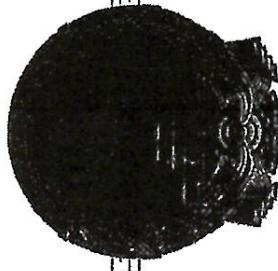
经营场所：天津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6975号金融贸易中心南区1栋1门5017室-11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2010023

批准执业文号：津财会[2013]2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14日



证书序号：000450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李金才



证书号：46

发证时间：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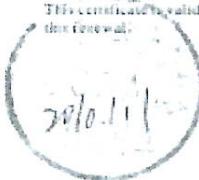


证号：51320000060003
姓 名：周 建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72-08-17
地 址：江苏省江阴市天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工作单位：江阴市天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执业证号：32023720017001
执业证号：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发证机关：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pproval Authority: Jiangsu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5年7月18日
Issuing Date: July 18, 1995
2007年4月10日

2007年4月1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年检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苏小二(32000060003
苏三通2016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工商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is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江苏众信天倍 事务所
CPA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CPA

转让人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江苏众信天倍 事务所
CPA
2013年10月1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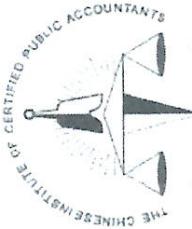
受让人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CPA
2013年11月16日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is to be transferred to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CPA

转让人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CPA
2013年10月10日

受让人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CPA
2013年11月19日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會計師公會

姓 名：李海江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79-07-12
工 作 地：廣東省廣州市財務局
身 份 号 碼：440122197907122714
身 份 卡 參 號：10000000000000000000



年度檢驗登記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證書有效期為三年，期滿可續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ree years.
2014.5.5



證書編號：11030000000000000000

執業公會：中國會計師公會
Approved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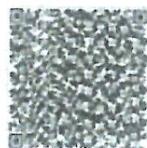
發 放 期：二零一四年五月五日
Date of issuance: May 5, 2014

備註：
Remarks:

2014.5.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消费宝(340301710007)
您已通过2016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消费宝(340301710007)
您已通过2017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李冬阳
CPA

转往执业地
Moving of the holder to his/her place of practice

2013 年 7 月 16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江苏省天业
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转入执业地
Moving of the holder to his/her place of practice

转往执业地
Moving of the holder to his/her place of practice

2013 年 12 月 9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执业地
Moving of the holder to his/her place of practice

2013 年 10 月 9 日

11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颁发

Upon the holder to be issued



同意人

Signer for issuance



11

注意事项

1. 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人出示本证书。
2. 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3. 注册会计师将本证书丢失或被盗时，应将本证书报所在地注册会计师协会备案。
4. 本证书如遗失，持证人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后，登报声明作废后，方可补办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port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igns conducting volunta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announce the procedure of rescue after making a public notice on the newspaper.

